

# 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 (三)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收入决算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三) 支出决算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 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有关情况说明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 机关运行执行情况说明
- (十一)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说明

(十二)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 扶贫资金安排情况说明

(十四)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经济和信息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决策部署，落实市委工作安排，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经济和信息化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新型工业化和信息化的方针、政策和法规，起草相关地方性政府规章草案；提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建议，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

(二) 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负责减轻企业负担监督工作。

(三) 监测分析工业经济运行态势，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协调日常经济运行中的突出和重大问题；负责工业应急管理、产业安全和国防动员有关工作。

(四) 提出企业技术进步政策的建议，组织推动企业技术改造、技术创新；推进产学研结合，促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推动软件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负责编制企业技术进步专项资金使用计划。

(五) 组织拟订县域经济发展规划和政策，指导县域培育发展特色产业和产业集群；监测分析县域经济发展动态，协

调解决县域经济发展中的重大问题;负责县域经济目标考核工作。

(六)负责中小企业发展的宏观指导,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和措施,推进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负责编制中小企业发展资金使用计划和中小企业统计工作。

(七)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政策,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规划,组织协调相关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八)负责机械、汽车、信息、轻工、纺织、冶金、建材、盐业、食品、医药、包装等工业行业管理和医药储备管理,按照“三个必须”和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工业(冶金)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承担市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九)统筹推进信息化工作,拟订信息化发展战略、政策;指导和促进信息技术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各领域的推广应用;协调推动跨地区、跨行业、跨部门的互联互通和重要资源的开发利用、共享。

(十)拟订并组织实施工息资源开发利用和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制定相关的支持政策;协调维护工业行业信息安全和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指导监督工业企业重要信息系统与基础信息网络的安全保障工作;协调推进信息基础设施重大项目建设;协调通信市场涉及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事宜。

(十一)负责全市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经销的安全监督管理和产品质量监督;负责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许可初步审查和申报工作。

(十二)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县级。根据三定方案核定，内设机构6个：办公室、信息化发展科（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信息动员办公室）、招商与产业发展科、工业规划与技术改造科、工业经济运行科、人事科（离退休干部科）；局直属事业单位1个：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机关行政编制23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3名；正科级领导职数11名，副科级领导职数3名。局机关实有在职在编26人，另有工勤人员3名。下属二级单位咸宁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为财政全额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编制数为4个，在职人员为4人，二级单位不单独进行预决算收支核算，由局机关统一核算管理。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市经信局实有在职人员31名，离休人员3名，退休人员110人，遗属补助人员1名。2021年12月实有在职人员33人，离休人员3名，退休110人，遗属补助人员1名。2021年度人数与上个度相比减少2人，减少的主要原因在职转退休2人，退休人员死亡减少2人。

##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2年，全市经信工作的总体目标是：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5%以上、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85家，推动109个新增产值2000万元以上的增长点尽早投产达效。

### （一）牢牢把握一条主线，构建工业发展新格局

紧紧围绕全市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这条主线，发挥“一月一分析、一季一调度”机制效用，定期通报各县市区主要工业经济指标完成情况，会商解决影响工业经济正常运行的重点、难点问题。对拟入规企业实行“一对一”包保帮扶，力促企业早入规，形成新增长点。切实当好“店小二”，协调解决企业用工、融资、用地、用能等方面问题，推动109个新增产值2000万元以上的增长点尽早投产达效。

### （二）坚持突出两大重点，打造工业发展新引擎

一是实施智能制造赋能工程。践行“三向”工作法，即

向上争取，充实完善重点技改项目储备库，积极争取省级政策项目资金支持；向下压实，持续开展两月一督查、一季一核查；向内激活，用足、用好、用活 2700 万元市直技改专项资金，力争全年整合省市县三级技改资金不低于 2 亿元，推动不少于 200 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施技术改造。

二是实施两化融合提能工程。支持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在制造业各环节的推广运用，为企业生产、销售的各个环节插上“信息化的翅膀”，培育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 30 个、智能制造示范企业 20 家，“以点带面”、引领示范推动劳动密集型企业向技术密集型企业转变。加快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新建 5G 基站 500 座，加快实现 5G 网络信号各县市区全覆盖。

### （三）全面推进三项行动，实现工业经济新跨越

一是全面推进产业提升行动。大力推进电子信息产业等 8 大重点产业链“链长制”，围绕技改强链、招商补链、协作延链、服务固链，重点抓专班推进、专家团队咨询、调查研究、科技创新和项目招商；力争每个产业培育“链主”企业 3-5 家、引进产业领航企业不少于 1 家、培育科技小巨人企业和隐形冠军企业均不少于 1 家；推进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协同发展，每个季度组织 1 次产业链上下游企业产销对接会，畅通内循环。

二是全面推动工业强基行动。落实“六个一”机制，力争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 以上，工业技改投资增长 12% 以上；新开工重大产业项目 100 个以上、新投产项目不少于 150 个、技改在建项目 200 个以上。壮大龙头企业、扩容规上企业、培育特色企业，不断做大做强市场主体，力争新增湖北民营企业 100 强企业 1 家。

三是全面推进企业创新行动。继续选派科技人才到中小微企业担任“科技副总”，确保有需求的企业 100% 配对成功；推进企业创新平台建设、推动关键领域技术突破、实施质量品牌提升行动、健全技术创新服务体系，提升企业创新能力。

支持龙头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加强产学研合作，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覆盖率不低于 50%。

#### (四)切实加强四大建设，激发企业发展新活力

一是加强企业发展环境建设。加大检查督办力度，确保中央、省、市出台的惠企政策落实落地落效，力争全年降低企业成本不低于 20 亿元。聚焦聚力季度民营企业座谈会反映问题，加大协调督办力度，切实解决企业用工、用地、用料、用资等问题，提振企业发展信心。

二是加强企业人才队伍建设。支持在咸中高职院校围绕 8 条重点产业链设置相应专业，培养产业发展急需的技能人才；通过请进来、走出去相结合，举办不同主题的研修培训班，重点培养 50 名中小企业经营管理人才；结合重点产业和重点企业发展实际需要，协助龙头企业引进高学历人才 30 名、技术人才 50 名以上。

三是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重点聚焦风险高、隐患多、事故易发多发的行业领域和工业园区开展专项整治，对排查出来的隐患，督促企业限时 100%整改到位，形成隐患排查治理闭环管理。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力争规模以上工业(冶金)企业 100%覆盖，为实现安全生产形势的根本好转奠定坚实基础。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咸宁市经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017.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12.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416.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2.4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42.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2.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9036.9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9.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0,020.15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10020.1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b>总计</b>	31	10,020.15	<b>总计</b>	62	10,020.1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咸宁市经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020.15	10,017.75	0.00	0.00	0.00	0.00	2.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50	11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50	11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50	11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3	国防支出	416.00	4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306	国防动员	416.00	4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416.00	4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66	342.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82	76.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76	70.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6	6.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2.01	2.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0.91	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10	1.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5.66	15.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5.66	15.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5.50	1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5.50	1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68	232.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68	232.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98	32.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98	32.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35	2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3	5.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036.96	9,034.56	0.00	0.00	0.00	0.00	2.40
21502	制造业	4,975.00	4,9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4,975.00	4,9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3,853.96	3,851.56	0.00	0.00	0.00	0.00	2.40
2150501	行政运行	1,390.94	1,388.54	0.00	0.00	0.00	0.00	2.4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78	68.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517	产业发展	2,394.24	2,394.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08.00	2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208.00	2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05	79.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05	79.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56	65.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3.49	13.4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咸宁市经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b>10020.15</b>	<b>1957.60</b>	<b>8062.55</b>	<b>0.00</b>	<b>0.00</b>	<b>0.00</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50	112.5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50	112.5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50	112.50	0.00	0.00	0.00	0.00
203	国防支出	416.00	0.00	416.00	0.00	0.00	0.00
20306	国防动员	416.00	0.00	416.00	0.00	0.00	0.00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416.00	0.00	416.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66	340.65	2.01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82	76.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76	70.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6	6.06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2.01	0.00	2.01	0.00	0.00	0.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0.91	0.00	0.91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10	0.00	1.1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5.66	15.66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5.66	15.66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5.50	15.5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5.50	15.5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68	232.68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68	232.6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98	32.9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98	32.9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35	27.3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3	5.63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036.96	1392.42	7644.54	0.00	0.00	0.00
21502	制造业	4975.00	0.00	4975.00	0.00	0.00	0.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4975.00	0.00	4975.00	0.00	0.00	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3853.96	1392.42	2461.54	0.00	0.00	0.00
2150501	行政运行	1390.94	1390.94	0.00	0.00	0.00	0.0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78	1.49	67.29	0.00	0.00	0.00
2150517	产业发展	2394.24	0.00	2394.24	0.00	0.00	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08.00	0.00	208.00	0.00	0.00	0.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208.00	0.00	208.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05	79.0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05	79.0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56	65.56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3.49	13.4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咸宁市经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017.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2.50	112.5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416.00	416.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2.66	342.6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2.98	32.9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9034.56	9034.56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9.05	79.0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0017.75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0017.75	10017.7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10017.75	<b>总计</b>	64	10017.75	10017.7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咸宁市经信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b>10017.75</b>	<b>1955.20</b>	<b>8062.55</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50	112.5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50	112.5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50	112.50	0.00
203	国防支出	416.00	0.00	416.00
20306	国防动员	416.00	0.00	416.00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416.00	0.00	41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66	340.65	2.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82	76.8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76	70.7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6	6.06	0.00
20807	就业补助	2.01	0.00	2.01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0.91	0.00	0.91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10	0.00	1.10
20808	抚恤	15.66	15.66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5.66	15.66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5.50	15.5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5.50	15.5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68	232.68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68	232.6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98	32.9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98	32.9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35	27.3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3	5.63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034.56	1390.02	7644.54
21502	制造业	4975.00		4975.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4975.00		4975.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3851.56	1390.02	2461.54
2150501	行政运行	1388.54	1388.54	0.0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78	1.49	67.29
2150517	产业发展	2394.24	0.00	2394.24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08.00	0.00	208.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208.00	0.00	20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05	79.0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05	79.0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56	65.56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3.49	13.4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咸宁市经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1.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9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88.33	30201	办公费	11.2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2.22	30202	印刷费	1.2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95.55	30203	咨询费	0.80	310	资本性支出	4.54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9.38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5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72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06	30207	邮电费	4.2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9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9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4	30211	差旅费	9.4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5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2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7	30214	租赁费	0.9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7.6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53.24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821.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5.6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5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4.39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6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8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3	30229	福利费	5.5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38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7.43			
人员经费合计		1,778.69	公用经费合计					176.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咸宁市经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单位当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咸宁市经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单位当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咸宁市经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20	0.00	8.20	0.00	4.00	4.20	3.34	0.00	2.62	0.00	2.62	0.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市经信局 2022 年度决算收支总计 10,020.15 万元，较上年度收支决算数 7731.88 万元增加 2288.27 万元，增长 29.6%，较年初预算数 6136.96 增加 3783.96 万元，增长 61.65%。

主要原因：一是对企业的补助款增加；二是当年补发了在职人员绩效工资、离休人员离休补贴、退休人员“统筹待遇”，人员经费增加，三是根据人社局要求养老保险基数核定调整，绩效差额补缴了养老保险导致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二) 收入决算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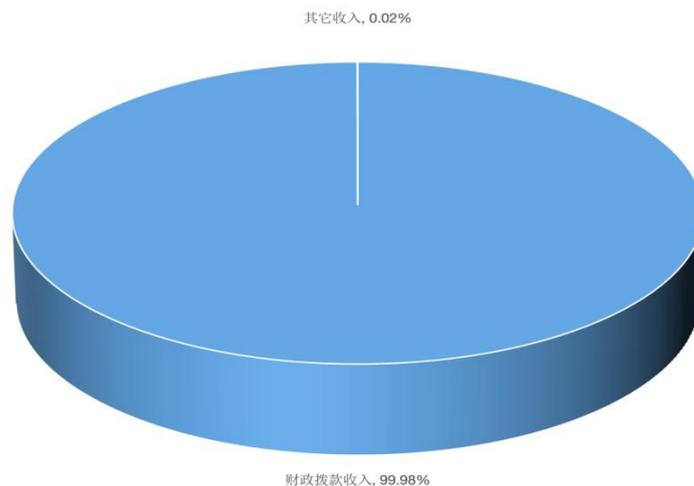
市经信局 2022 年决算总收入 10,020.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收入 10017.75 万元，占决算收入

的 99.98%；其他收入 2.4 万元，占决算收入的 0.02%。

2022 年收入决算 10020.15 万元较上年度收入决算数 7713.07 万元增加 2307.08 万元，增长 29.91%。主要原因为：一是对企业的补助款增加；二是补发了在职人员绩效工资、离休人员离休补贴、退休人员“统筹待遇”，人员经费增加，三是根据人社局要求养老保险基数核定调整，绩效差额补缴了养老保险导致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2022 年决算收入 10020.15 万元较年初预算 6136.96 万元增加 3883.19 万元，增长 63.28%。主要原因为：一是向上争资拨付企业奖补款增加；二是增拨了破产改制企业年终走访慰问经费；三是增拨了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及社保补贴项目经费补贴；四是增拨购置办公设备款；五是增拨了食品行业技改示范经验交流现场会相关经费；六是增拨往来款项一挂职人才专家经费。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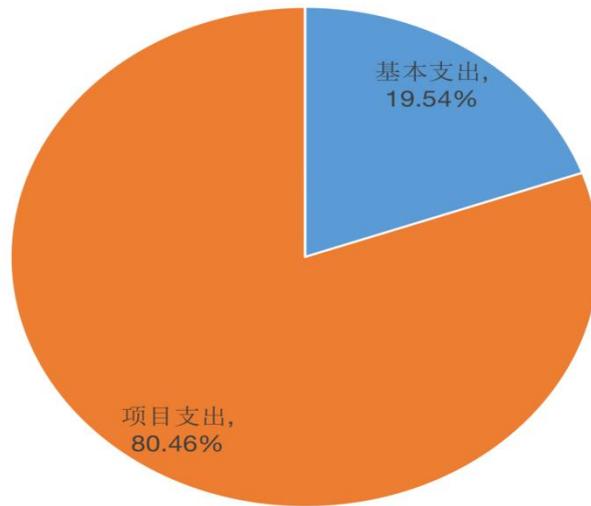
### (三)支出决算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市经信局 2022 年决算支出 10020.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57.6 万元，占总支出的 19.54%，项目支出 8062.55 万元，占总支出的 80.46%。按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5 万元，占总支出的 1.12%；国防支出 416 万元，占总支出的 4.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66 万元，占总支出的 3.42%；卫生健康支出 32.98 万元，占总支出的 0.33%；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9036.96 万元，占总支出的 90.19%；住房保障支出 79.05 万元，占总支出的 0.79%。

2022 年度决算支出 10020.15 万元较上年度决算支出 7722.72 万元增加 2297.43 元，增长 29.75%。主要原因为：一是对企业的补助款增加；二是补发了在职人员绩效工资、离休人员离休补贴、退休人员“统筹待遇”，人员经费增加，三是根据人社局要求养老保险基数核定调整，绩效差额补缴了养老保险导致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2022 年度决算支出 10020.15 万元较年初预算 6136.96 万元增加 3883.19 万元，增长 63.28%。主要原因为：一是向上争资拨付企业奖补款增加；二是增拨了破产改制企业年终走访慰问经费；三是增拨了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及社保补贴项目经费补贴；四是增拨购置办公设备款；五是增拨了食品行业技改示范经验交流现场会相关经费；六是增拨往来款项一挂职人才专家经费。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 10017.75 万元，较上年度收支决算数 7436.41 万元增加 2581.34 万元，增长 34.71%。主要原因：一是对企业的补助款增加；二是当年补发了在职人员绩效工资、离休人员离休补贴、退休人员“统筹待遇”，人员经费增加，三是根据人社局要求养老保险基数核定调整，绩效差额补缴了养老保险导致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 10017.75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 5353.9 万元增加 4663.85 万元，增长 87.11%。主要原因为：一是向上争资拨付企业奖补款增加；二是增拨了破产改制企业年终走访慰问经费；三是增拨了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及社保补贴项目经费补贴；四是增拨购置办公设备款；五是增拨了食品行业技改示范经验交流现场会相关经费。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17.75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2581.34 万元，增长 34.71%。主要原因为：一是对企业的补助款增加；二是补

发了在职人员绩效工资、离休人员离休补贴、退休人员“统筹待遇”，人员经费增加，三是根据人社局要求养老保险基数核定调整，绩效差额补缴了养老保险导致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数持平，无变化。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及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数持平，无变化。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及 2022 年度无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017.7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8%。与 2021 年度 7427.25 万元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90.5 万元，增长 34.88%。

主要原因为：一是对企业的补助款增加；二是补发了在职人员绩效工资、离休人员离休补贴、退休人员“统筹待遇”，人员经费增加，三是根据人社局要求养老保险基数核定调整，绩效差额补缴了养老保险导致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017.7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5 万元，占 1.12%。主要是用于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国防支出 416 万元，占 4.15 %。主要是用于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66 万元，占 3.42%。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死亡抚恤、其他社会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 32.98 万元，占 0.33%。主要是用于行政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

(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034.56 万元，占 90.19%。主要是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产业发展、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6) 住房保障支出 79.05 万元，占 0.79%。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

##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26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17.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4.94%。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 33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2.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6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退休去世人员，抚恤

金增加 15.66 万元；二是公益性岗位人员社保及岗位补贴资金增加 2.01 万元；三是根据人社局要求养老保险核定基数调整，基本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缴费增加 3.43 万元；四是因年初预算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按录入系统退休费为基数核算，根据人社局相关文件要求实际缴纳额为退休前职务加级别工资为基数核算，年初预算过大，其他社会福利减少缴费 16.84 万元。

(2)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为 33.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转退休，核定退休人员缴费满 15 年，不再缴纳单位部分医疗费。

(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年初预算为 3818.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34.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6.5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支出功能科目分类，一是其他制造业（科目编码：2150599）向上争资专项用于拨付企业补贴资金增加 4975 万元；二是行政运行（科目编码：2150501）工资异动、补发绩效工资等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704.2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目编码：2150502）增拨电脑购置款、食品行业技改示范经验交流现场会相关经费 12.28 万元，产业发展（科目编码：2150517）按相关规定压缩调减经费 683.76 万元，合计增加 32.72 万元；三是中小企业发展专项（科目编码：2150805）向上争资专项用于拨付企业奖补资金增加 208 万元。

(4)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为 73.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6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初预算住房公积金偏小，异动增加 5.91 万元；二是在职人员退休转退休后，养老金由人社局发放，提租补贴减少 0.27 万元。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55.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78.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76.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73%。较上年增加 1.1 万元，增长 49.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按要求严控公务用车出行次数，二是严控制公务接待费用支出，接待费用下降。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因工作需要出行增加，公车运行费增加；二是公务用车 2021 年度没有维修费，2022 年度维修 2 次，维修费用增加。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5%；较上年增加 1.63 万元，增长 165.6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要求严控公务用车出行次数。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因工作需要出行增加，公车运行费增加；二是车辆使用时间较长，维修费用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62 万元，主要用于公车维修、保养、车辆保险及公务用车加油及过路费支出等。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14%，较上年减少 0.53 万元，下降 42.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控制公务接待费用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进一步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用支出。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72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省中心、中小企业发展环境评估组、县市区科经局等工作人员，主要是来咸调研、汇报工业经济运行、安全生产及报送申报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资料等工作。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1 个，6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 (十) 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市经信局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6.51 万元，其中：办公费 11.27 万元、印刷费 1.29 万元、咨询费 0.8 万元，邮电费 4.22 万元、差旅费 9.4 万元、维修(护)费 0.25 万元、租赁费 0.9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5 万元、劳务费 10.5 万元、委托业务费 10.65 万元、工会经费 10.82 万元、福利

费 5.5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8.3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7.43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4.54 万元。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数 194.41 万元减少 17.9 万元，降低 9.2%。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减了费用支出。

###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市经信局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5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5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5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 **(十二)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为应急保障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 **(十三) 扶贫资金安排情况说明**

市经信局 2022 年度无财政预算安排的扶贫专项资金收支，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使用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驻村人员驻村生活补助 8.7 万元。

### **(十四)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0 个，资金 8062.5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 80.48%，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市经信局 2022 年度的项目预算编制全面、科学、合理，预算执行严格有效，预算管理规范，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规和会

计制度，严格贯彻《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三公经费”支出控制有力，履职效益明显，总体情况较好，均达到了项目申报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市经信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基本实现，整体支出情况按预算执行、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四个方面进行绩效自评，评价结果级别为“优”。部门整体支出资本产出和效果达到预期目标。一是项目与目前政策相符，项目立项规范、合理，资金到位及时、使用合规、监控有效；二是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项目实际支出没有超预算，达到了预定的目标；三是项目的实施充分保障了我局做好履职的服务工作。

预算执行及各项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与预期绩效目标有较小偏差，后续要更有效的推动绩效指标的落实。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一是加强财务人员业务培训，定期做好预算分析，合理安排预算资金；二是项目编制时要充分认证，调查研究，把有限的财政经费用在刀刃上，合理编制项目绩效，设置绩效目标值；三是对预算项目要实时监督，按照进度和时间进行资金支付，督促项目科室严格按照要求执行；四预算财务分析常态化。定期做好预算支出财务分析，做好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评价工作；五是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安排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便于以后工作的开展。

## 2021 年度市经信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 一、自评得分

整体支出情况按预算执行、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四个方面进行绩效自评，总分值 100 分，自评得分 98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88 分。

##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一) 预算执行率情况。

市经信局 2022 年度年初预算 10066.36 万元，实际完成 10020.15 万元，预算完成率 99.54%。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

### (二)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总分 50 分，得分 48 分。

##### (1) 数量指标 4 个

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目标值排名全省前 10，实际完成值排名全省前 10，得分 7 分；

②全年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目标值 100 家，实际完成值 99 家，得分 6 分；

③全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投资占投资总额，目标值  $\geq$  48%，实际完成值 44%，得分 6 分；

④建设 5G 基站数量，目标值 1800 个，实际完成值 3245 个，得分 9 分。

##### (2) 质量指标 1 个

资金使用合规率，目标值合规，实际完成值合规，得分 10 分。

##### (3) 时效指标 1 个

专项资金到位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得分 10 分。

####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总分 30 分，得分 30 分

##### (1) 经济效益指标 1 个

移动互联网用户普及率有所增加，目标值  $\geq$  70%，实际完成值 80%，得分 15 分。

##### (2) 社会效益指标 1 个

全市省级重点成长型产业集群，目标值 12，实际完成值 12，得分 15 分。

2、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

满意度指标 1 个，申报项目单位满意度，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得分 10 分。

## 2022 年度市经信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填报日期: 2023.03.24

单位名称	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基本支出总额	1955.2			项目支出总额	8064.95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10分)	部门整体支出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10分*执行率)	
		10066.36	10020.15	99.54%	10	
年度目标	2022年,技改投资占工业投资比重达48%以上;加快推进以智能化升级、集群化发展、服务化延伸、绿色化转型、安全化管控为重点的企业技术改造,不断提升产业能级,着力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推动全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建设5G基站,统筹全省大数据中心建设布局。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排名全省前 10	排名全省 前10	7
			全年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00家	99家	6
			全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投资占投资总额	≥48%	44%	6
			建设5G基站数量	1800个	3245个	9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合规	合规	10
		时效指标	专项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移动互联网用户普及率有所增加	≥70%	80%	15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省级重点成长型产业集群	13	12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申报项目单位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98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及各项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与预期绩效目标有较小偏差，后续要更有效的推动绩效指标的落实。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是加强财务人员业务培训，定期做好预算分析，合理安排预算资金；二是项目编制时要充分认证，调查研究，得出结论，把有限的财政经费用在刀刃上，合理编制项目绩效，设置绩效目标值；三是对预算项目要实时监督，按照进度和时间进行资金支付，督促项目科室严格按照要求执行；四预算财务分析常态化。定期做好预算支出财务分析，做好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评价工作；五是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安排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便于以后工作的开展。

##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优。

市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部门整体支出产出和效果达到预期目标，2022年市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使用依据充分，目标明确，符合《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咸宁市进一步支持企业技术改造若干政策的通知》和《咸宁市市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精神，对支持产业发展进行了有效引导，对市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2年度，市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执率为97%，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实际完成13家，距年初目标值“不少于18家”，差5家。主要是受大环境影响，企业投资意愿不高，虽然后期持续发力，但仍难以完成年初预期目标。

下一步改进措施：

(1)健全项目管理制度体系。完善管理机制，确保专项

资金充分发挥效益。资金拨付使用后，政府要加大对专项资金，特别是项目补助类资金去向的关注和重视，确保资金投入到工业经济发展中去，构建一个科学规范、具有可操作性的资金项目管理机制。

(2) 合理平衡不同行业的扶持资金分配，重点突出对优质企业扶持力度。进一步做好技改项目立项前期对各企业的调查和摸底工作，要做到心中有数，要集中有限的财政资金，有目的的对那些确实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优质企业进行集中扶持，避免出现普惠式、撒网式的资金扶持倾向。

(3) 严格资料审核。按照有关制度规定加强申报项目资料的审核，严格核定子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项目总体绩效目标的实现。对资料不真实、不齐全、不合规或绩效目标设定不科学的，取消评审资格。

## 市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自评结果

### 一、自评得分

整体支出情况按预算执行、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四个方面进行绩效自评，总分值 100 分，自评得分 98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88 分。

### 二、绩效目标开展情况

#### (一) 项目概况

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咸宁市进一步支持企业技术改造若干政策的通知》（咸政办发〔2021〕5号）和《咸宁市市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精神，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于2022年3月31日发布了《关于做好2022年度第一批市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经咸宁高新区科经局摸底和企业上报，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咸宁市财政局现场察看，第三方机构

审查和专家评审后，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召开局党组会议，最终补助湖北天化麻业股份有限公司二万锭高支精梳棉纱生产线升级改造等 13 个技改项目。

## (二) 预算执行率情况

2022 年度项目预算总额 1530 万元，资金执行数 1490.26 万元，资金执行率 97%。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

## (三)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总分 50 分，得分 48 分。

### (1) 数量指标 1 个

每年支持符合市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技改项目数量，年初目标值不少于 18 家，实际完成值 13 家，得分 10 分。

### (2) 质量指标 1 个

资金使用合规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得分 13 分。

### (3) 时效指标 1 个

专项资金及时性，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得分 13 分。

### 成本指标 1 个

工作经费成本，年初目标值不超过专项资金的 1%，实际完成值不超过专项资金的 1%，得分 12 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总分 30 分，得分 30 分。

### (1) 社会效益指标 1 个

社会满意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得分 15 分。

###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个

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绿色化、安全化，年初目标值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绿色化、安全化，实际完成值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绿色化、安全化，得分 15 分。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总分 10 分, 得分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个, 申报项目单位满意度, 目标  
 值 100%, 实际完成值 100%, 得分 10 分。

### 市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咸宁市经信局

填报日期: 2023.3.24

项目名称		市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咸宁市经信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经信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1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10分*执行率)
			1530	1490.26	97.42%	1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每年支持符合市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技改项目数量	不少于18家	13家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3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3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不超过专项资金的1%	不超过专项资金的1%	1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满意率	100%	100%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绿色化、安全化	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绿色化、安全化	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绿色化、安全化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项目企业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98分					

<p>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p>	<p>受大环境影响，企业投资意愿不高，虽然后期持续发力，难以完成年初预期目标。</p>
<p>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p>	<p>1. 完健全项目管理制度体系。完善管理机制，确保专项资金充分发挥效益。资金拨付使用后，政府要加大对专项资金，特别是项目补助类资金去向的关注和重视，确保资金投入到工业经济发展中去，构建一个科学规范、具有可操作性的资金项目管理机制。</p> <p>2. 合理平衡不同行业的扶持资金分配，重点突出对优质企业扶持力度。进一步做好技改项目立项前期对各企业的调查和摸底工作，要做到心中有数，要集中有限的财政资金，有目的的对那些确实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优质企业进行集中扶持，避免出现普惠式、撒网式的资金扶持倾向。</p> <p>3. 严格资料审核。按照有关制度规定加强申报项目资料的审核，严格核定子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项目总体绩效目标的实现。对资料不真实、不齐全、不合规或绩效目标设定不科学的，取消评审资格。</p> <p>4. 完善以预算绩效管理为核心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明确项目支持方向、范围和重点，规范项目申报、评审、公示、审批等程序，严格项目验收和考核，突出预算绩效管理。对验收不合格项目应追回补助资金，取消以后年度项目申报资格。</p>

5G 基站建设配套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部门整体支出产出和效果达到预期目标。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项目预算测算依据充分，资金分配合理；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使用合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规范有效；项目建设达到预期工程建设标准，项目实施促进了数字经济经济发展，改善了通信网络环境，社会公众满意度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科学预测，准确把握，把预算编细编实，不浪费财政资金，不偏离设定的项目目标；增强绩效管理理念，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实行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 5G 基站建设配套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一、自评得分

整体支出情况按预算执行、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四个方面进行绩效自评,总分值 100 分,自评得分 100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90 分。

### 二、绩效目标开展情况

#### (一)项目概况

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发展数字经济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的若干措施的通知》(鄂政办发〔2020〕28 号)精神,加快 5G 网络建设及应用,实施 5G“万站工程”,省、市、县财政按 1: 2: 2 比例每年共安排 2 亿元资金,连续 3 年对新建 5G 宏基站给予补贴。

#### (二)预算执行率情况

项目全年预算数 449.694 万元(市级),执行数为 449.6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

#### (三)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总分 50 分,得分 50 分。

##### (1)数量指标 1 个

建成 5G 基站数,年初目标值 1000 个,实际完成值 1743 个,得分 14 分。

##### (2)质量指标 1 个

资金使用合规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得分 12 分。

##### (3)时效指标 1 个

专项资金及时性,目标值及时,实际完成值及时,得分 12 分。

##### 成本指标 1 个

补助成本,年初目标值 449.694 万元,实际完成值

449.694 万元，得分 12 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总分 30 分，得分 30 分。

(1)经济效益指标 1 个

5G 基站建设及应用，年初目标值加快，实际完成值加快，得分 10 分。

(2)生态效益指标 1 个

推动 5G 技术试点，年初目标值打造 5G 技术示范区，实际完成值已打造完成，得分 10 分。

(3)可持续影响指标 1 个

移动互联网用户普及率，年初目标值 $\geq 70\%$ ，实际完成值 80%，得分 10 分。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个，群众满意度，目标值满意，实际完成值满意，得分 10 分。

## 5G 基站建设配套奖补资金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填报日期: 2023.03.24

项目名称		5G 基站建设配套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市经信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经信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1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10分*执行率)	
		449.694	449.694	100%	1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建成 5G 基站数		1000	1743	14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2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2
	成本指标	补助成本		449.694	449.694	12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5G 基站建设及应用	加快	加快	10
		生态效益指标	推动 5G 技术试点	打造 5G 技术示范区	已打造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移动互联网用户普及率	≥70%	8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1. 科学预测，准确把握，把预算编细编实，不浪费财政资金，不偏离设定的项目目标。</p> <p>2. 增强绩效管理理念，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实行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p>				

纳税大户及品牌等奖励专项（2021年度）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部门整体支出产出和效果达到预期目标。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项目预算测算依据充分，资金分配合理；项目资金到位率100%，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规范有效。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一是合理安排预算资金，编制项目绩效，设置绩效目标值；二是对预算项目要实时监督，按照进度和时间进行资金支付，督促项目科室严格按照要求执行；三是发挥评价作用，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实行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 纳税大户及品牌等奖励专项（2021年度）绩效自评结果

### 一、自评得分

整体支出情况按预算执行、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四个方面进行绩效自评，总分值100分，自评得分100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10分、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90分。

### 二、绩效目标开展情况

#### （一）项目概况

为鼓励先进，树立典型，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咸宁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对2021年度全市纳税总额前10名企业进行奖励，奖励方案为：纳税总额超过6亿元的企业奖励20万元，纳税总额4亿元5亿元的企业奖励15万元，纳税总额1亿元-3亿元的企业奖励10万元。

#### （二）预算执行率情况

项目全年预算数130万元，执行数为1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总分10分，得分10分。

#### （三）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总分50分，得分50分。

##### （1）数量指标1个

奖励企业数量，年初目标值10家，实际完成值10家，得分12.5分。

##### （2）质量指标1个

资金使用合规性，目标值合规，实际完成值合规，得分12.5分。

##### （3）时效指标1个

专项资金及时性，目标值及时，实际完成值及时，得分12.5分。

##### 成本指标1个

奖励资金成本，年初目标值130万元，实际完成值130

万元，得分 12.5 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总分 30 分，得分 30 分。

(1)经济效益指标 1 个

促进经济发展稳增长，年初目标值有所增长，实际完成值有所增长，得分 15 分。

(2)可持续影响指标 1 个

增强企业纳税意识，年初目标值有所增长，实际完成值有所增长，得分 15 分。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个，企业满意度，目标值满意，实际完成值满意，得分 10 分。

## 纳税大户及品牌等奖励专项（2021 年度）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填报日期: 2023.03.24

项目名称		纳税大户及品牌等奖励专项（2021 年度）					
主管部门		市经信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经信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1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10分*执行率)	
			130	130	100%	1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奖励企业数量		10家	10家	12.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2.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2.5
		成本指标	奖励资金成本		130	130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稳增长	有所增长	有所增长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企业纳税意识	有所增长	有所增长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1. 合理安排预算资金，编制项目绩效，设置绩效目标值。</p> <p>2. 对预算项目要实时监督，按照进度和时间进行资金支付，督促项目科室严格按照要求执行。</p> <p>3. 是发挥评价作用，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实行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p>				

“专精特新”企业奖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部门整体支出产出和效果达到预期目标。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项目预算测算依据充分，资金分配合理；项目资金到位率100%，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规范有效。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一是合理安排预算资金，编制项目绩效，设置绩效目标值；二是对预算项目要实时监督，按照进度和时间进行资金支付，督促项目科室严格按照要求执行；三是发挥评价作用，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实行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 专精特新企业奖补绩效自评结果

### 一、自评得分

整体支出情况按预算执行、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四个方面进行绩效自评,总分值 100 分,自评得分 100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90 分。

### 二、绩效目标开展情况

#### (一)项目概况

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发展数字经济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的若干措施的通知》(鄂政办发〔2020〕28号)精神,对获得湖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给予奖补。

#### (二)预算执行率情况

项目全年预算数 120 万元,执行数为 1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

#### (三)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总分 50 分,得分 50 分。

##### (1)数量指标 1 个

专精特新企业评审数量,年初目标值 6 家,实际完成值 6 家,得分 12.5 分。

##### (2)质量指标 1 个

资金使用合规性,目标值合规,实际完成值合规,得分 12.5 分。

##### (3)时效指标 1 个

专项资金及时性,目标值及时,实际完成值及时,得分 12.5 分。

##### 成本指标 1 个

奖励资金成本,年初目标值 120 万元,实际完成值 120 万元,得分 12.5 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总分 30 分,得分 30 分。

(1)经济效益指标 1 个

企业经济持续发展，年初目标值健康发展，实际完成值健康发展，得分 15 分。

(2)可持续影响指标 1 个

配套政策出台情况，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得分 15 分。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个，奖补企业满意度，目标值满意，实际完成值满意，得分 10 分。

### “专精特新”企业奖补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填报日期: 2023.03.24

项目名称		“专精特新”企业奖补					
主管部门		市经信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经信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10分)		年度 财政 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10分*执行率)	
		120	120	100%	10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专精特新企业评审数量		6家	6家	12.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合规	合规	12.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2.5
		成本指标	奖励资金成本		120	120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 标	企业经济持续发展		健康发展	健康发展	1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配套政策出台情况		100%	100%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奖补企业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合理安排预算资金，编制项目绩效，设置绩效目标值。</li> <li>2. 对预算项目要实时监督，按照进度和时间进行资金支付，督促项目科室严格按照要求执行。</li> <li>3. 是发挥评价作用，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实行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li> </ol>					

新入规企业奖励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部门整体支出产出和效果达到预期目标。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项目预算测算依据充分，资金分配合理；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使用合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规范有效。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一是合理安排预算资金，编制项目绩效，设置绩效目标值；二是对预算项目要实时监督，按照进度和时间进行资金支付，督促项目科室严格按照要求执行；三是发挥评价作用，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实行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 新入规企业奖励绩效自评结果

#### 一、自评得分

整体支出情况按预算执行、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

度指标四个方面进行绩效自评,总分值 100 分,自评得分 100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90 分。

## 二、绩效目标开展情况

### (一)项目概况

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发展数字经济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的若干措施的通知》(鄂政办发〔2020〕28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扶持力度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精神第六条,对新入规企业给予奖补。

### (二)预算执行率情况

项目全年预算数 123 万元,执行数为 1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

### (三)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总分 50 分,得分 50 分。

##### (1)数量指标 1 个

新入规企业数量,年初目标值 100 家,实际完成值 105 家,得分 12.5 分。

##### (2)质量指标 1 个

资金使用合规性,目标值合规,实际完成值合规,得分 12.5 分。

##### (3)时效指标 1 个

专项资金及时性,目标值及时,实际完成值及时,得分 12.5 分。

##### 成本指标 1 个

奖补资金,年初目标值 123 万元,实际完成值 123 万元,得分 12.5 分。

####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总分 30 分,得分 30 分。

##### (1)经济效益指标 1 个

新增规上企业保障工业经济增速,年初目标值保持工业

增速、稳定就业，实际完成值保持工业增速、稳定就业，得分 15 分。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个

企业增收社会增效，年初目标值促进企业发展壮大，实际完成值促进企业发展壮大，得分 15 分。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个，企业满意度，目标值满意，实际完成值满意，得分 10 分。

### 新入规企业奖励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咸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填报日期: 2023.03.24

项目名称		新入规企业奖励					
主管部门		市经信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经信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1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10分*执行率)	
			123	123	100%	1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新入规企业数量		100家	105家	12.5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2.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2.5
		成本指标	奖补资金		123万	123万	12.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规上企业保障工业经济增速		保持工业增速,稳定就业	保持工业增速,稳定就业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企业增收社会增效		促进企业发展壮大	促进企业发展壮大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合理安排预算资金, 编制项目绩效, 设置绩效目标值。</li> <li>2. 对预算项目要实时监督, 按照进度和时间进行资金支付, 督促项目科室严格按照要求执行。</li> <li>3. 是发挥评价作用, 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实行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 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li> </ol>					

### 3.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 (1)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合理配置资金, 优化支出结构, 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益, 为以后年度资金分配提供重要依据。

####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将进一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 完善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体系, 通过绩效评估, 绩效跟踪, 绩效评价结果运用等来激励和改进绩效工作, 使其达到预期目标。

##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指除人大事务、政协事务、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海关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商贸事务、知识产权事务、民族事务、港澳台事务、档案事务、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群众团体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组织事务、宣传事务、统战事务、对外联络事务、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网信事务、市场监督管理事务以外的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五) 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其他国防动员(项)：指除兵役征集、经济动员、人民防空、交通战备、国防教育、预备役部队、民兵、边海防、以外的其他用于国防动员方面的支出。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

险补贴（项）：指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指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给予去世人员家属的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补助费。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指用于儿童福利、老年福利、康复辅具、殡葬、社会福利事业、养老服务以外的福利方面的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民族管理事务、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红十字事业、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补充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其他生活救助、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退役军人管理事务、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以外的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单位应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指单位应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指除纺织、轻工、化工、医药、机械、冶炼、建材、交通运输设备、烟草、兵器、核工、航空、航天、船舶、电子及通讯设备以外的其他用于制造业方面支出。

（十六）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化产

业监管（款）行政运行（项）：指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化产业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化产业监管（款）产业发展（项）：指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的支出。

（十九）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中小企业发展专项（项）：指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和融资服务体系建设的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按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补贴。

（二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离退休费、社保缴费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等）。

（二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四）政府采购：是指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是一种政府行为。

（二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指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

（二十六）资本性支出：指反映单位购买办公设备所需的

支出。

(二十七)“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出国(境)出差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旅费、伙食费、公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及公务用车燃料费、过桥过路费、维修费、保险费、车辆保养费等支出。

(二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支出费用等。